

高校学生欠费问题的原因及对策

马文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遥感学院,江苏 南京 210044)

摘要:高校学生欠费问题是近年来我国高校改革发展中的焦点问题之一,它一定程度上制约并影响着高校教育教学工作。针对高校学生欠费问题严重的事实,分析原因,提出对策,最大程度地减小欠费问题给学校教学、科研等活动带来的影响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学生欠费;原因;对策

中图分类号:G47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5322(2010)02-0080-03

随着我国教育体制的改革,高等教育于1997年全面实行并轨收费,与之相伴就产生了高校学生拖欠学费问题^[1]。当前,高校学生欠费问题日趋严重,欠费数额逐年增加已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学费是高校办学经费的主要来源,依法收取学费已经成为维持高等教育事业正常运行的必要保障。而巨额学费的拖欠很大程度上直接影响到学校的科研、教学活动和各项事业的发展。有人甚至认为,大学生欠费成了高校发展的瓶颈之一。如何加强大学生缴费管理与欠费学生的思想教育是当前高校大学生管理工作中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当前高校工作中迫切需要解决的新课题。本文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为例,就当前高校学生欠费问题的原因及对策作一探讨。

一、学生欠费问题原因分析

截止2007年12月底,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欠费学生已达1200多人,总欠费金额达700多万元。学生欠费问题历来有之,本不希罕,但最近几年为什么会达到如此严重的地步?巨额欠费会在全国高校“遍地开花”?学生欠费,学生本身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但是如果完全把责任推给学生,未免有违客观事实。因为学校的决策和社会的制度都对拖欠学费造成了一定影响。笔者通过大量调查和分析认为,造成高校欠费问题如此严重和普遍的原因主要有社会、学校和学生三个方面。

1. 社会原因

一是高校大规模扩招。学生欠费以前也有,但自从高校扩招以来,学生总量大幅度增加,贫困生总人数也相应地快速上升。根据教育部发布的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从1999年全国高校大扩招开始,到2006年,高等教育招生数和在校生规模每年都在持续增加,普通高等教育在校生已经从1999年的413万人增加到现在的2500万人^[2]。据调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近几年贫困生也在逐年增加。而国家为了保证公民公平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要求高校为学生设立绿色通道,不能让大学生因贫困而失学。二是学费大幅度增加。日益增长的学费导致很多学生不得不拖欠学费。自1999年扩招以来,大学生学费不断上涨,导致很多原本贫困的学生束手无策;由于高校收费全面并轨和教育成本机制的建立,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困难学生的比例,学生家庭所承担的上学费用也在逐年增长。三是国家助学贷款政策不配套。2000年开始推行的国家助学贷款是解决贫困生交费问题的主渠道。但是,由于国家助学贷款制度尚未完善,一大批贫困学生不能够如期通过助学贷款完成其学业,而学校又坚守着不能让一个学生因为交纳不起学费而辍学的信念,导致学生不得不拖欠学费。据悉,目前全国高校240万贫困生,每年大约需要国家助学贷款144亿元^[3],但实际上最好的年份贷款满足率也仅在30%左右。几乎每学年开学,国家都大力宣传助

收稿日期:2010-01-12

作者简介:马文(1981-),女,湖南常德人,讲师,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学贷款政策及减免学费政策,而现在各商业银行又出于经济利益和资金安全考虑,对助学贷款缺乏积极性,不愿涉足学生助学贷款项目,学校则承担着贷款担保的相对风险,工作难度较大。

2. 学校原因

一是学校管理上的漏洞。一般高校的《学生手册》都规定,每学年开学,学生须缴纳学费才能取得新学年的学籍,即“先缴费,后注册”,只有注册后才是学校的正式学生。但事实并非如此,大部分高校的事实是,不缴学费的学生照样能注册、报到、听课、考试,未缴学费者可照常享受“奖、贷、勤、补、免”等待遇。带足学费的学生受未缴学费学生的影响而观望,有的学生感到不交学费也能上学,并照常享受学校的一切待遇,于是便将学费挪作他用。青年学生的群体效应、从众心理容易形成恶意欠费的小气候。二是学校各个部门相互合作不紧密。目前很多高校学费收缴由财务处负责,而学生的学籍管理则由学生工作处负责,考试管理由教务处负责,日常工作则由各个学院负责,这个看似明确的分工其实存在着很多弊端,各个部门之间缺少合作和沟通,管理上脱节,未建立一套完整的收费管理体系。对于学费收缴工作来说,很多部门认为与自己无关,造成了高校学费收缴难。三是学校与家长的联系脱钩。不少学校缺乏调查或者调查不到位,对于没有交学费的学生首先应当调查其没交学费的真正原因,要与家长取得联系,是否家长给了学费而让学生挥霍了。这样做既是对学生负责,也是对家长负责。另外还要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学生的真实情况。

3. 学生原因

学生原因是学费收缴难的根本原因。部分学生缺乏诚信,甚至有些学生存在不健康的扭曲心态,看到学校对贫困生提供的“绿色通道”和帮助,他们心理失衡。尽管家长已一次性给足了学费,但学生本人往往还要持币观望,能拖则拖,甚至部分学生还以此误导家长。有些学生将家长给的学费挪作他用,这些学生一般表现为有了异性朋友增大其开销,将学费暂时当作了爱情资本;还有少数学生经常逃课、泡网吧,大量金钱作为上网资本,家里给的生活费无法满足其上网的欲望,不得不将学费暂时当作上网的资本。

二、解决高校学生欠费问题的对策

高校虽然存在学生欠费的事实,但是只要找

到学生欠费的根源,并努力探索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和措施,学生欠费情况还是可以得到改善的。针对上述根源,可以采取相应对策,做到学校、社会、学生多管齐下,共同解决这一问题。

1. 社会原因造成学生欠费问题的对策

一是完善助学贷款体制。助学贷款是解贫帮困的主渠道,要建立并维护主渠道的保障体系必须多方努力,建立完善的信用制度,消除欠贷隐患。要建立信用管理体系,实现全国联网,增大信用可信度,形成社会参与监督管理的毕业生还贷体制,从根本上消除欠款隐患。要多方分担银行贷款风险,调动银行放贷的积极性。助学贷款本身对政府、银行、高校三方都是有利的,对于银行可增加其利息收入,对于政府解决了贫困生上学难的问题,增加了受教育的公平性,对于高校则解决了办学经费问题,所以三方都应当承担一定的风险,并且政府和高校承担的风险应当相对大一些,从根本上调动银行放贷的积极性,以便更好地解决学生欠费问题。二是设立各种奖学金和助学金。高校要解放思想,开拓性地开展工作,通过各种途径多方筹集资金,创立多种多样的助学金、奖学金,为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多途径经济资助,鼓励学生通过刻苦学习获得各种助学金、奖学金。三是提高贫困生的能力。救助贫困仅仅给钱是不够的,这一命题其实是高校贫困生欠费对策引申出来的一个问题。“授之以鱼,不如授之以渔”。救助贫困更深层面是设法提高贫困生的能力,不是把钱送到贫困生手里解决吃穿问题,而是通过帮助使其毕业后更能适应社会的需要,使其终身受益。传统帮扶主要是从经济上解决贫困生的学习生活问题,新的理念则是从学习到就业、从心理到生活等多方面系统地对贫困生进行帮助,包括培养贫困生人际交往、为家乡服务等方面的能力。

2. 学校原因造成学生欠费问题的对策

学校要认真扎实地搞好贫困生的界定工作。对贫困学生和恶意欠费生在欠费管理上区别对待,对症下药。高校的“绿色通道”是为确实困难学生铺设的,决不能成为部分恶意欠费生的摇篮。为此,抓欠费工作的突破点在贫困生的认定上。在贫困生认定时可以考虑:是否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人或社会福利机构收养的孤儿;是否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的革命烈士或因公牺牲军人子女;家庭成员中是否有长期卧床的病人而导致家

庭经济十分拮据;是否有不良消费习惯(如吸烟、酗酒、铺张浪费等);是否踊跃参加勤工俭学;是否有留校察看以上严重违纪违规情况。困难生在取得家庭所在地有关证明材料(农村学生需有当地县乡两级民政部门正规介绍信,城镇学生需有特困证或享受城市最低保障等相关证明)的同时,还需要班级同学及辅导员的认定。

贫困生的界定工作完成后,通过加强与学生家长的联系,在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区别对待贫困生的欠费问题和非贫困生的恶意欠费问题。对于那些真正贫困的学生,政策应适当放宽,并且应当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适当照顾贫困生,真正达到不让一个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的目的。

3. 学生原因造成欠费问题的对策

在非义务教育中,缴纳一定的学费是换取教育服务的必要前提。不能让“不因一个贫困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成为一些大学生恶意欠费的借口。为此,在非贫困生恶意欠费问题上,学校要

严格管理,堵塞漏洞,遏止欠费,不放松管理上任何一个环节,如对恶意欠费者一律不准注册,严格执行“先交费,再注册”;恶意欠费者,一律不能参加考试,待缴清欠款后再补考;对恶意欠费者,一律不发放生活补贴,一律不参与奖学金评定,或将欠费生的奖学金扣留,冲抵欠费;不能参加党校培训,恶意欠费者可劝其休学一段时间,待补完学费再恢复其学籍;恶意欠费毕业生个人资料不得上网,延缓欠费毕业生鉴定和推荐就业,扣发欠费毕业生毕业证和学位证书。

总之,学生欠费问题是新形势下高校面临的一个共性问题,它不仅影响学校的正常运转,而且也影响到学校的建设和发展,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解决高校学生欠费问题更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仅仅依靠高校自身的努力是不够的,面对这一社会问题,应以政府为主,依靠全社会的力量齐抓共管、一起努力,才能收到应有的效果。

参考文献:

- [1] 熊娜. 对高校大学生欠费问题的几点思考[J]. 昆明医学院学报, 2007(3): 434 - 437.
- [2] 梁峰. 高校学生欠费现象浅析[J]. 重庆科技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6(4): 118 - 120.
- [3] 刘迎春. 浅论高校学生欠费成因与对策[J]. 广西工学院学报, 2005(增刊): 88 - 89.

Reasons and Countermeasures to Problem of University Tuition Fees Owed by the Students

MA Wen

(School of Remote Sensing, Nanjing University of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Jiangsu Nanjing 210044, China)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university tuition fee owed by the student is one of the focusing problems in the university reform and development in China. Somehow it has restricted and affected the teaching work in universities. The author analyses the causes on the bases of the fact of tuition owing fee in university, puts forward some countermeasures to minimize the negative effect to teaching and researching activities of the universities. It also has a big significance.

Keywords: tuition fees owed by students; reason; countermeasures

(责任编辑:洪林;校对:陈芸)